关于2020年举借债务情况说明

截至目前，省财政厅共分配我市新增政府债务限额24.46亿元，其中：新增一般债务限额5亿元，新增专项债务限额19.46亿元。根据省政府对我市2020年申请新增债券项目批准情况，2020年新增债务限额分配市本级7亿元（5亿元用于盘锦港航道建设项目，2亿元用于辽东湾西线供水项目）；分配盘山县8.6亿元（2.7亿元用于盘山县浩业化工基础设施配套项目,4.9亿元用于棚户区改造项目,1亿元用于三产融合产业园建设项目）；分配双台子区4.23亿元用于棚户区改造项目；分配大洼区3.43亿元（0.43亿元用于大洼区污水处理项目,3亿元用于棚户区改造项目）；分配辽东湾新区1.2亿元用于辽东湾新区精细化工产业园项目。